

11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調查局
調查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、移民行政人員考試及110年
未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者取得法官遴選資格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組：法警

科目：法院組織法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傳染病流行疫情嚴重期間，全國進入第三級警戒，試依法院組織法及相關規定，析述法院得遠距視訊開庭審理之情形。(25 分)
- 二、某地方檢察署檢察長甲認乙檢察官偵查某案件顯有不當，命令將該案件移轉丙檢察官偵辦，是否違背檢察官之獨立性？乙檢察官可否拒絕？(25 分)
- 三、甲於法院開庭時攜同 6 歲兒童乙旁聽，乙在法庭內吵鬧，甲之手機鈴聲大響，審判長應如何處置？書記官應注意何事項？試就法院組織法及相關規定說明之。(25 分)
- 四、何謂法院審判權？設若臺北市長選舉結束後，市長候選人甲於法定期間內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20 條第 1 項規定，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訴訟，請求確認市長當選人乙當選無效，試問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應如何審理？(25 分)